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胡瑞芸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rainah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26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4002609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協助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教育部「國小教育階段素
養導向之AI素養教學縣市初階工作坊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14年3月21日中大合習字第1145300077
號辦理。
- 二、國立中央大學學習科技中心執行教育部「國小教育階段素
養導向之AI素養教學前導計畫」，預計於全國各縣市共辦
理12場次旨揭工作坊（每場次25人為限），以提升國小教
師AI素養教學知能，辦理場次與課程資訊如附件實施計
畫。
- 三、本市協辦1場次，課程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小學教師(參加者不需具備資訊背景)。
 - (二)辦理時間：114年4月1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三)辦理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(330桃園市桃園
區大有路789號)。

教務處

114/03/28 15:26



1140002302

有附件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

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 點選

「活動查詢」-「活動編號」輸入活動編號G00020-

250300002報名，每場次25人為限。

四、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出席人員本局同意核予公(差)假登記(課務派代)，代課鐘點費由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，再併同本局人事費調查申請補助。

五、本案連絡人：計畫研究專案管理吳先生，電話：

0910318451；電子郵件：wubang186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私立國小

副本：



交換章